

三、報名流程注意事項：

	作業流程	注意事項
1	網路索取繳費帳號	<p>1、開放時間： 105年12月26日上午8時起至106年2月7日下午3時30分止（非報名繳費期間不開放）</p> <p>2、招生考試網址：http://exam.ntou.edu.tw</p> <p>3、進入本校招生考試系統網頁後，請點選「索取繳費帳號」，進入申請畫面後，請輸入欲報考系所、考生本人資料及畫面顯示之驗證碼後，按下「確認申請」鍵。</p> <p>4、系統將於電腦螢幕上顯示繳費帳號及提供繳費單下載，並將帳號發送至所留之電子郵件信箱。</p> <p>5、每個繳費帳號僅供一位考生報考一個系所使用，如欲同時報考兩系所之考生，需兩個繳費帳號，並分別轉帳繳交報名費後，始得上網填寫報名表。</p>
2	繳交報名費 碩士班： 1,350元 考試科目僅 資料審查之 系組繳交 【800元】	<p>1、繳費時間：105年12月26日上午8時起至106年2月7日下午3時30分止。</p> <p>2、繳費方式：</p> <p>(1) 持第一銀行金融 IC 卡至第一銀行自動櫃員機繳費： 步驟：插入金融 IC 卡→輸入密碼→選擇「繳費」→輸入銀行代號「007」→輸入「轉帳帳號」【即系統發給之報名繳費帳號 16 位】→輸入「轉帳金額」→確認輸入資料無誤後按「確認鍵」→列印明細表備查（請查看轉帳是否成功）。</p> <p>(2) 使用其他金融機構具跨行轉帳功能之自動櫃員機繳費（需付手續費）： 步驟：插入晶片金融卡→輸入密碼→選擇「其他服務」→選擇「跨行轉帳」→輸入第一銀行代號「007」→輸入「轉帳帳號」【即系統發給之報名繳費帳號 16 位】→輸入「轉帳金額」→確認輸入資料無誤後按「確認鍵」→列印明細表備查（請查看轉帳是否成功）。</p> <p>(3) 至第一銀行各分行臨櫃繳費： 請持系統列印之繳費單至第一銀行臨櫃繳費或可至各臨櫃櫃檯，填寫專用存款憑條，戶號：【即系統發給之報名繳費帳號 16 位】，戶名：【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】，金額：【碩士班 1,350 元、考科僅資料審查之系組(商船學系、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五系所聯合招生、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(通訊與訊號處理組、電力組、固態電子組、電波組、資訊科技組)、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(通訊與訊號處理組)、應用經濟研究所、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等為 800 元)】。</p> <p>3.配合銀行傳送繳款資料系統作業，請勿於晚上 23:30 至 24:00 之間轉帳</p> <p>4.因網路報名系統將於 106 年 2 月 7 日下午 5 時準時關閉，考生務請於期限內儘早繳費及上網填寫報名表，以免權益受損，</p>

作業流程		注意事項
		<p>繳費最後一日(2月7日)請勿臨櫃繳費，以免由於各行庫人工作業延誤報名。</p> <p>5.經繳費1小時後，可登入至報名系統，點選左側樹狀結構的「招生考試」→「查詢繳費狀態」確認繳費成功後即可進行「登錄報名資料」。</p>
3	<p>登錄報名資料及上傳照片</p> <p>(繳費1小時後方能上網登錄)</p>	<p>1. 網路報名系統開放時間： 105年12月26日上午9時起至106年2月7日下午5時止。</p> <p>2. 網址：http://exam.ntou.edu.tw/→</p> <p>(1) 請輸入 ① 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 ② 繳費帳號 ③ 自設密碼 ④ 畫面上安全驗證碼後進行第一次登入。</p> <p>(2) 請仔細閱讀「網路報名同意書」後按確認。</p> <p>(3) 登入後請點選左側樹狀結構的「招生考試」→「查詢繳費狀態」確認繳費成功後即可進行「登錄報名資料」的動作。請詳實填寫您的報名資料，如電話地址等資料(以利准考證與成績單順利寄達)。</p> <p>3. 上傳照片(請先將照片電子檔備妥以利順利完成報名作業)上傳照片規格請參見注意事項1(第6頁)，如未上傳或所上傳之照片不符規定，應於通知時間內補繳，考生不得拒絕或有異議，否則將視為報考資格不符。</p> <p>4. 考生報名資料輸入完成後按確認，畫面會顯示報名成功訊息並提供下載報名資料郵寄封面【需寄繳備審資料或報考資格文件之考生可逕行列印使用】。</p> <p>5. 報名資料若需造字部分，請將該字以「#」表示，並請填寫附件1「網路報名造字申請表」於報名期間以傳真方式(02-24620846)回覆，由本校代為處理。</p> <p>6. 考生於24小時內會依所填e-mail帳號收到報名成功訊息，如未收到者，請依報名資料修改流程，上網查看是否已完成登錄，如可登入系統並顯示報考資料即表示已登錄成功。</p> <p>7. 請牢記「個人密碼」，俾利日後修改報名資料、查詢報名結果、列印准考證、登錄就讀意願等相關作業。</p>
4	報名資料確認及修改	<p>1. 考生網路報名後，如需確認報名資料或發現資料有誤需上網修改時，請於報名期間內登入系統確認及修改。</p> <p>2. 請依登錄報名資料流程登入系統，登入後請點選左側樹狀結構的「招生考試」→「登錄報名資料」即可進行修改。</p> <p>3. 「考生姓名」及「身分證字號」不可修改，如輸入錯誤請逕洽本校招生組。</p> <p>4. 完成後請按確認修改鍵，否則報名資料將無法更新。</p> <p>5. 考生於報名截止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，故輸入報名資料時請謹慎小心，並核對清楚無誤後再送出資料，以免權益受損。</p>

作業流程	注意事項
5	<p data-bbox="284 208 496 342">確認是否應繳備審資料及資格文件</p> <p data-bbox="520 208 746 259">※無須寄件者</p> <p data-bbox="520 271 1412 483">報考系所<u>考試科目僅「筆試」</u>項目者，除同等學力、境外學歷或報考在職生者外，其餘考生(含已畢業或預計 106 年 2 月或 6 月畢業之應屆畢業生、延修生等)完成網路報名即可，無須寄繳資料，本校將依考生報名時登錄之報考資格審查，錄取報到時才查驗學歷證件。</p> <p data-bbox="520 495 858 546">※須繳交資格文件者</p> <ol data-bbox="520 557 1412 976"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<u>同等學力</u>報考者，請參考附錄一(第 39 頁)寄繳相關學歷(力)證件影本。 2. 報考<u>在職生</u>需寄繳現職機關開立之<u>服務證明書正本</u>，內容應包含服務機構全銜、考生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服務部門、職稱、在職期間、開立日期(限報名前一個月內開立者有效)等(詳見附件 4 第 10 頁說明)。 3. 以<u>國外學歷</u>及以<u>大陸學歷</u>報考者，請參見第 11 頁說明。 4. 報名成功後，請自報名系統下載「報名資料郵寄封面」(A4 大小/PDF 格式)，列印出來後貼於合適大小的信封袋上，並將您所需繳交之資料依限寄回本校。 <p data-bbox="520 987 858 1039">※須繳交備審資料者</p> <ol data-bbox="520 1050 1412 1424"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各系所簡章分則規定須繳交備審資料之系所有： <u>商船學系、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五系所聯合招生、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、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、河海工程學系、材料工程研究所、電機工程學系(通訊與訊號處理組、電力組、固態電子組、電波組、資訊科技組)、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(通訊與訊號處理組)、應用經濟研究所、教育研究所、海洋文化研究所、應用英語研究所、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。</u> 2. <u>繳交備審資料方式有下列兩種，請依報名系(組)簡章規定方式繳交：</u> <p data-bbox="568 1435 858 1487">1. 網路上傳電子檔案</p> <ol data-bbox="584 1498 1412 2067"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上傳時間至 106 年 2 月 7 日下午 5 時止。 (2) 資料上傳請依各系所要求項目，分項製作成 PDF 格式檔案並逐一上傳。(若以其他格式製做之資料，如 word 或 jpg 等，須先轉存為 PDF，再行上傳。) (3) 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 10MB 為限。 (4) 考生若確定所有審查資料皆已上傳無誤，請務必進行審查資料「確認」作業，上傳之審查資料一經確認後，不得要求更改，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，再行確認。考生應自行列印保存「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」，嗣後考生對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報名截止後，若未進行資料確認者，資料視同已確認。 (5) 考生上傳資料時，請調整適當解析度，確保資料清晰可讀。(如：歷年成績單電子檔，需各科成績、科目及排名

作業流程	注意事項
	<p>等資訊皆清晰，以免影響審查成績。)</p> <p>(6) 如欲繳交推薦信(彌封)者，請另採郵件寄繳方式處理。</p> <p>2.親送或郵寄書面資料</p> <p>(1) 報名成功後，請自報名系統下載「報名資料郵寄封面」(PDF 格式)，列印出來後貼於合適大小的信封袋上，並將您所報考系所指定之資料依序整理裝袋後，親送或以掛號郵寄 20224 基隆市北寧路 2 號「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務處招生組」收。</p> <p>(2) 考生如備審資料未及時繳交齊全因而影響審查成績者，責任自負。</p> <p>(3) 報名繳交資料請自行備份，資料經審核後，由本校留存備查，概不退還。</p> <p>3. 繳交資料期限：106 年 2 月 7 日止，郵戳為憑。</p> <p>4. 報名繳交資料請自行備份，資料經審核後，由本校留存備查，概不退還。</p> <p>【考生報名資料悉依報名網頁登錄之資料為據，不另提供報名表下載列印】</p>

【報名其他注意事項】

- 1、**考生報名時請先備妥半身照片電子檔，以利迅速完成報名；檔案規格需符合：(1)三個月內近照、(2)脫帽正面五官清晰之大頭照、(3)背景為白色或淺色、(4)不得使用生活照或合成照、(5)影像畫素不得低於 400X500 pixels。**
- 2、**符合低收入戶資格考生得申請減免報名費：**惟為網路報名作業需要，**考生請先上網索取繳費帳號，並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起至 106 年 1 月 20 日止（逾期概不受理）**填寫本簡章附件 2「**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申請表**」，並連同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（非鄰里長核發之清寒證明）逕寄至本校招生組，俟本校招生組審核通過後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上網登錄報名(每生以報考一所為限)。
- 3、**符合中低收入戶資格考生得申請減免報名費十分之三：**惟為網路報名作業需要，仍請考生先行完成繳費報名後，於 106 年 2 月 22 前填寫本簡章附件 3「報名費退費申請表」，並連同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所開具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、戶口名簿影本逕寄至本校招生組辦理退費(每生以減免一所為限)。
- 4、報名費繳費完成後，除符合下列規定者得申請退費外，已繳報名費概不退還：(1)經審查報考資格不符、(2)逾期繳費、重複繳費或溢繳、(3)已繳費，但未完成上網登錄報名資料、(4)中低收入考生減免報名費十分之三。除經審查後資格不符者，由本校通知考生申請退費外，其餘考生應主動提出申請。**申請退費請於106年2月22日前填寫本簡章附件3「報名費退費申請表」**，並連同繳費收據或轉帳交易明細表及本人存摺封面影本，逕寄至本